

理工医学领域职称申报相关认定说明

一、纵向项目认定原则：

按照《武汉大学教师专业技术岗位聘任办法》（武大人字〔2023〕11号）的材料认定规则执行。

二、横向科研、校地校企合作认定原则：

1. 横向经费负责人；
2. 横向经费被分解人（项目经费分解到项目组成员账户的）；
3. 横向经费认定以上账经费为准；不能重复计算，分解到项目组某成员的有关部分不能同时计算为项目组其他成员（包括项目负责人）。

三、科研成果获奖认定原则：

1. 国家科学技术奖；
2. 省部级奖（包括：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科学技术)、湖北省科学技术奖、其他省省奖（以省级政府国徽章为准）、其他部级科学技术奖、测绘科学技术奖、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中国电力科学技术奖、中华医学科技奖）；
3. 社会力量设奖（主要是科研成果项目获奖）；
4. 各类学会协会设奖（主要是科研成果项目获奖）。

四、专利认定原则：

1. 法律意义上已授权，且有效；权利人包括武汉大学；发明(设计)人包括教师本人；
2. 已发生权利转移的专利，只要之前的权利人包括武汉大学，发

明(设计)人包括教师本人；

3. 新进教师，专利权利人可以为其他单位，发明(设计)人包括教师本人；法律意义上已授权，且有效。

备注：查询网站 WWW.SOOPAT.COM

五、学术论文认定原则：

1. 学术论文类别认定准则为在限定的时间内被相关数据库收录或者在相关数据库收录的源刊正刊（不含增刊、特刊等）上发表；

2. SCI 论文分区以文章发表当年或最新（以图书馆提供为准）的中国科学院文献情报中心期刊分区表为准。

六、行业标准认定原则：

标准分为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协会/联合会标准等，审核依据以标准原件封面的标注类别为准，如在审核过程遇到不确定的情况，请咨询科发院。